

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
- 投资金额：项目拟投资人民币 4,800 万元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梅林”、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上海冠生园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冠生园食品”）是一家以生产和销售糖果为主的大型食品企业，2009年至今一直被评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。为进一步提升企业奶糖生产的创新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，推动生产核心技术和中国奶糖生产工艺的研发及保护，为企业奶糖产品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，冠生园食品拟投资建设《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》项目。

《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》项目计划投资4,800万元，总建筑面积12,618.90平方米，建设期24个月。其中建安投资2,800万元，设备投资700万元，其他费用包括流动资金1,300万元，所需资金由企业自筹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审批程序

上海梅林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上海冠生园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〈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〉项目的议案》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冠生园食品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，上海梅林持有其 100%股份。

2、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上海冠生园食品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上海市奉贤区惠阳路 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吴坚

注册资本：80,871.40 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1997 年 06 月 17 日

出资情况：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80,871.40 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食品生产；食品经营；烟草制品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实业投资；办公设备耗材销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日用品销售；企业管理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财务状况：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冠生园食品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215,630 万元，净资产为 111,157 万元，2019 年 1-12 月营业收入 79,991 万元，净利润 12,995 万元。

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，冠生园食品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98,865 万元，净资产 111,426 万元，2020 年 1-9 月营业收入 41,305 万元，净利润 9,559 万元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2019 年大白兔与国内外知名品牌开展跨界合作，整体品牌形象和品牌联想更具张力，解决了品牌与消费者多方面的融合问题。2019 年大白兔品牌下各系列产品销售表现得到很大提升。

目前企业的糖果产品发展现面临三个主要问题：第一，急需建设一个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，推动产品研发及生产工艺优化；第二，由于产量增加，导致花式小包装产品的生产场地出现瓶颈；第三，现有的原辅料、包材和成品仓库已远远不能满足生产流转需要。为解决上述问题，冠生园食品拟投资建设《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》项目。

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冠生园食品原糖果生产基地的“综合车间”，建筑占地面积在原始面积基础上扩大 515.73 平方米，楼层在一层基础上增建至四层，本次扩建新增建筑面积为 9974.12 平方米，合计该幢建筑总建筑面积为 12618.90 平方米。其中二层为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；一、三、四层为生产车间、仓库及生产辅助用房。

该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，所需资金由企业自筹。该项目建成达产后，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5,885 万元/年，新增净利润 1,485 万元/年，新增实物产量 2000 吨/年，静态回收期 3.49 年，内部收益率 28.22%。

四、该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建设《大白兔中国奶糖研发与推广中心》项目，有利于扩大产品市场，有助于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。

五、项目风险提示

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职业危害因素：

1、厂房和仓库内存在有机溶剂，其具有挥发性，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，对人体具有一定的危害。

2、火灾伤害：实验室的物质有一部分试剂为可燃易燃物，可能存在火灾危险。

3、电气伤害：用电设备的安装、使用、巡检和检修作业过程中有引起触电或电气伤害的可能，电器线路的接地、接零损坏或失效以及线路老化等会引起绝缘性能降低或保护失效，有可能造成漏电，引起触电事故。

4、噪声危害：生产过程中有一定的噪声，工作人员长期在噪声环境中作业，听力及身心健康会受到轻危伤害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8 日